

锦州神工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请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特别提示：

1、2022年度拟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2、2021年度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3、鉴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聘期已满且为公司服务年限较长，为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通过轮换审计机构来强化公司治理，并结合公司业务发展和未来审计的需要，经审慎考虑，拟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

4、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监事会对本次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无异议。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锦州神工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2年8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请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机构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1988年8月，2013年12月10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首席合伙人肖厚发。

2. 人员信息

容诚首席合伙人为肖厚发先生。截至2021年12月31日，容诚共有合伙人160人，共有注册会计师1131人，其中504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 业务信息

容诚经审计的2020年度收入总额为187,578.73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163,126.32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73,610.92万元。

容诚共承担274家上市公司2020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31,843.39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汽车制造业、医药制造业）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金融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采矿业等多个行业。容诚对本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185家，具有公司所在行业的审计业务经验。

4. 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截至2021年12月31日累计责任赔偿限额9亿元。

近三年在执业中无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5. 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容诚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4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纪律处分0次。

5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执业期间因执业行为受到自律监管措施1次；19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1次。

10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其他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1次。

（二）项目成员信息

1. 项目组人员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吴宇

中国资深注册会计师、澳大利亚注册会计师、财政部全国会计领军人才。2000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5年开始在容诚执业，2022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SZ. 300024）、沈阳芯源微电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SH. 688037）、中触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SH. 688267）、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SZ. 000751）、亚世光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SZ. 002952）。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董博佳

2017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年开始在容诚执业，2022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有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SZ. 300024）、沈阳芯源微电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SH. 688037）、北京新松佳和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430019.NQ）、沈阳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839520.NQ）、辽宁金印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871470.NQ）、辽宁北国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832647.NQ）、辽宁经纬测绘规划建设股份有限公司（838010.NQ）。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杜青松

2020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22年成为税务师，201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4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22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IPO、挂牌公司及发债企业审计报告有大连优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营口东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872636.NQ）、鸡西市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127075.SH）等。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拟安排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员：郎海红

2005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20年开始在质量控制部从事项目质量控制复核，拥有多年证券服务业务工作经验。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2. 诚信记录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控制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控制复核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未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也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其他经济利益，定期轮换符合规定。

（三）审计收费

2022年度拟收费80万元（含税），与2021年度一致未发生变动。审计费用系公司所处行业、业务规模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综合考虑参与审计工作的项目组成员的级别、投入时间和工作质量与容诚所协商确定。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审计意见

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历次出具的审计报告审计意见类型均为标准无保留意见。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期间，谨遵独立审计的原则，勤勉尽责，公允独立地发表审计意见，客观、公正、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鉴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聘期已满且为公司服务年限较长，为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通过轮换审计机构来强化公司治理，并结合公司业务发展和未来审计的需要，经审慎考虑，公司拟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

（三）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新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事宜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均进行了事先沟通说明，双方均已知悉本事项且对本次更换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有关规定，适时积极做好相关沟通及配合工作。公司对大信会计师事务所长期以来为公司提供的专业、严谨、负责的审计服务表示诚挚的感谢！

三、拟新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及审查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发表了同意《关于公司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的意见。对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态等表示认可。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经核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执业资质及项目成员简历等资料，我们同意将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意见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期货业务相关业务资格，拥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和内部审计的工作需求；公司本次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控审计机构。

（三）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请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控审计机构，聘期 1 年。

（四）监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请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控审计机构，聘期1年。

（五）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报备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锦州神工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08月30日